

证券代码：872205

证券简称：环诺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5 日 9 时 00 分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里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，公告名称为《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、《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19-01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依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前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完成公司2019年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长期发展壮大，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、公正的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将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提名周平先生为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崔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提名周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任职期限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震华、杨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7 日